



新世纪评级关于福州新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监事发生变动及取消监事会的关注公告

受福州新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州新区集团”或“公司”）委托，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世纪评级”或“本评级机构”）对公司主体及相关债项进行了信用评级。除因本次评级事项使本评级机构与评级对象构成委托关系外，本评级机构、评级人员与评级对象不存在任何影响评级行为独立、客观、公正的关联关系。

2024年6月28日，本评级机构出具《福州新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发行的公开发行债券跟踪评级报告》。通过对福州新区集团主要信用风险要素的分析，本评级机构评定公司个体信用级别 **aa**，基于公司作为福州市重要的基础设施建设主体，评定主体信用级别 **AAA**，展望为稳定；21 福州新区债 01、21 福州新区债 02、21 福州新发 MTN002（乡村振兴）和 22 福州新区债信用级别均为 **AAA**。

图表 1. 公司主体及存续债评级情况

个体信用级别	支持因素	主体信用级别	债券级别
aa	+2	AAA/稳定	21 福州新区债 01: AAA 21 福州新区债 02: AAA 21 福州新发 MTN002（乡村振兴）: AAA 22 福州新区债: AAA

根据福州新区集团 2025 年 3 月 24 日出具的《福州新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董事、监事发生变动及取消监事会的公告》（以下简称“《公告》”），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董事会为 6 人，任命李伟方为董事，韩芝玲为外部董事；免去陈志武董事职务，免去林诗雨外部董事职务；同意公司不再设监事，设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免去林向前、徐铭监事职务。

本评级机构经过与福州新区集团沟通了解到，上述事项属于公司正常组织架构调整和人事变动，相关事项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新世纪评级认为，上述事项不会对公司信用质量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新世纪评级将持续关注上述变动对公司经营管理、业务发展和财务状况等方面的影响，以及上述事项对公司信用质量的影响。

特此公告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2025 年 3 月 28 日